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江南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5 年 6 月 16 日
现场勘查人员	劳业来、罗欣然	现场勘查时间	2025 年 3 月 11 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劳业来	项目组成员	罗欣然、田成林、肖云玲、熊昆、林文海
报告编制人	劳业来、罗欣然	报告审核人	赵飞云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李福春
项目简介			
（1）项目情况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江南加油站（以下简称“该加油站”）位于广东省东莞市中堂镇莞穗路中堂段 140 号，成立于 2019 年 07 月 24 日，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53J3JG2H，负责人：周锐，公司类型：分公司，主要从事汽油、柴油等零售经营业务。持有《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》（油零售证书第 44S41434 号），有效期至 2025 年 07 月 06 日，该加油站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刘杨勇更改为周锐，主要负责人黄宝惠更改为张雪峰，并取得由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（粤东危化经字〔2022〕000122 号），有效期至 2022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6 日。经营方式：带有储存设施经营。许可范围：汽油（1630）、柴油（1674）***（备注：一级加油站，其中汽油罐 40m³×3 个、20m³×1 个，柴油罐 40m³×1 个）***（此证仅在经营（生产）场所产权证明文件或租赁证明文件有效期内有效，请在有效期满三个月前提出延期申请）。现即将到期，按照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，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）的规定，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。 该加油站设置有 5 个埋地卧式储罐，其中埋地柴油罐 40m³×1 个，埋地汽油罐 40m³×4 个，设置 6 个加油岛，共设 6 台加油机，36 支加油枪柴油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，则该加油站总容积 V=（40/2+40×3+20）m³=160m³，根据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-2021）中 3.0.9 的划分，该加油站属一级加油站。 （2）项目评价结论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江南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2021 年修正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591 号，第 645 号修正）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，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）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-2021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标准的相关要求，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安全条件，符合延期换证的要求。			

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江南加油站现场照片

